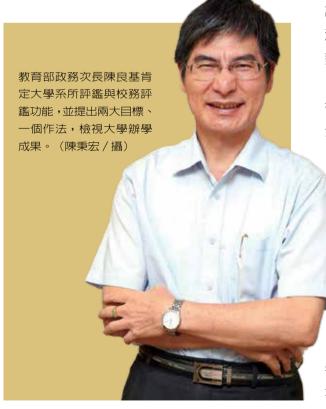
觀點

陳良基

從評鑑1.0到2.0

■ 口述/陳良基・教育部政務次長 整理/陳曼玲

學校園是未來世界的縮影,如果我們期待高等教育能培養出未來社會的領導人,以及各行各業帶領我們往前走的巨人,就應認真思考大學評鑑如何帶出教學品質,這才是評鑑應該檢視的重點。換言之,高等教育評鑑應該從「1.0」進化到「2.0」,要看的是「未來」,而不只是評鑑「當時」的情形。



評鑑1.0:建立評鑑參考架構 與國際對接

早期臺灣高等教育積極尋求與國際接軌,國際 上也亟欲知道臺灣的大學品質為何,但當時國 內缺乏正式的專業機構認證大學品質,教育部 因而協助成立高等教育評鑑中心,參考先進國 家的評鑑系統建立一套認證架構(framework), 讓各大學照著這個架構做一遍,以使國際知道臺 灣已有一套正式的高教品質評鑑系統,可與國際 對接。

過去教育部所做的評鑑,無非就是要求大學依循這個系統,照著演練。但或許是華人的特質使然,評鑑系統在這樣的框架底下,慢慢演變成形式勝於實質,而忽略了過程與目標的重要性,

最後被批評為「教育部的評鑑把大學都變成 了同一個模式」,因為大家都在使用同一個 框架。

結果,為了迎合評鑑成績好看,你喜歡我穿紅色的衣服,我就盡量穿上各種紅衣,導致大學雖多,最後卻沒有一所學校敢走出自己的特色。同理,若有學校想走出特色,也會擔心遭評鑑委員打槍「這個不行」、「那個不行」;而評鑑委員似乎也未真正花心思正視學校特色的凸顯性,只一再強調「制

度」的重要。

評鑑2.0:從「教大家如何穿衣服」 進化到「穿出不同品味」的時代

以前大家沒有做過評鑑,只好參考別人的模式來做,我認為這也無可厚非;但我們已經走過那段不太會穿衣服的過程,如今必須從「教大家怎麼穿衣服」,進化到「鼓勵大家穿出不同品味」的時代。評鑑委員不該只看一些基本指標,好像小時候老師每天檢查學生有沒有帶手帕、手紙一樣,這不該是高教評鑑要看的東西。評鑑應該看的是大學的成果(outcome),以及如何呈現出自己的成果,最後再由成果認定學校是否通過評鑑。如此的高教評鑑才能超越1.0的位階,進步到2.0。

兩大目標一個作法 檢視辦學成果

至於學校成果如何檢視?建議可歸納為「兩大 目標」與「一個作法」。「兩大目標」為檢視學 生學習成效與教師教學成效,因為這才是大學的 真正本質與評鑑的主體,評鑑很少在評學校的研 究表現:「一個作法」則是盡可能將欲檢視的評 鑑資料變成公開透明的資訊供評鑑委員上網擷 取,不一定要讓評鑑委員在現場看。建議評鑑中 心只需把現有的評鑑架構,依照這個精神改掉即 可。

學習成效與教學成效是對等的概念,過去的學校型態是學習、擷取、累積知識,但現在知識隨時隨地都可上網取得,學校也應改變為教導學生具有綜整、分析、應用知識的能力,而不只是吸收、累積知識而已。此意味著過去的大學教學可能強調課程內容的重要性,但現在重點已不在課程內容,而在於老師如何教導,也就是教學方法需要改變。

「翻轉教室」是一個很清楚的概念,以前的教學方式就是盡量把知識傳達給學生,現在將知識傳授給學生是不夠的,一個好老師還得去啓發、引起學生對知識產生分析與綜整運用的興趣才行。你得告訴他「為什麼」與「如何」綜整、應用,以使知識呈現出不同的面貌。這些應用的型態,遠勝於只教他累積知識。而學習成效則是看學生的畢業表現或是學業表現。

總之,高教評鑑中心只需訂出檢視的大目標(target)即可,目前第二週期校務評鑑共有14項指標,我認為似乎可再簡化綜整。在作法上,教育部若已訂出相關指標(例如生師比),則不必再要求學校重複準備,應改從大學的公開資訊直接認定學校屬於哪個層級、哪些部分需要改善,減少學校端必須花大量時間準備評鑑資料的擾民抱怨。

辦學指標資訊應隨時更新公開 大學無需為評鑑另外準備資料

以我參訪國外大學的經驗,先進國家標竿大學的評鑑皆已朝向「成果績效審」,著重的是學校的成果標竿,而且無需為了評鑑另外準備特定資料給評鑑委員,評鑑委員只需從各校網路上的公開資訊直接擷取資料,即可確認學校的辦學為何,因為這些公開資訊就是學校品質的表徵。

換言之,評鑑指標如果是學生學習成效與教學 成效,大學就應隨時隨地主動更新這些透明的指 標資訊,放置在學校的公開網站上,而不是等到 五年一次的評鑑來臨時,再弄一堆東西、填一堆 表格,這種表象的作法是不對的,可惜現在沒有 一個學校真正做到!一所好大學,平常就應將指 標公開在網路上,而不是私下藏著給評鑑委員 看。

定時小改款 + 長期教育大改款 評鑑中心應持續翻轉自己

以上作法一來可達到評鑑簡化的目的,二來也能達成政府引導的功能。早期評鑑旨在引導大學建立評鑑架構,現在隨著學習型態的改變,評鑑也要繼續扮演領航的角色,考量時代趨勢如何造成年輕人心理與學習上的改變。高教評鑑中心必須省思:評鑑如何引導大學的未來走向?甚至十餘年後高等教育要為臺灣培養什麼樣的人才?如果現階段的教學型態已開始進入問題學習導向(problem-based learning)或個案教學時代,該用什麼方式才能評鑑出來?評鑑所引導、帶出來的教學應是何種樣貌?

身為專業評鑑機構,評鑑中心的存在當然有其必要,未來應不停地自我更新(update),持續思考進入「評鑑2.0」的模式是什麼?且不僅要「定時小改款」,還要有「長期教育大改款」的行動,才是與時精進。評鑑中心應不停地翻轉自己,建置出能引導大學教師改變教學方法的評鑑模式,以評鑑教學成效,扮演好評鑑的角色。

校務評鑑是與自己相比 評鑑2.0無需全國同步實施

舉凡高等教育的相關配套,包括評鑑、招生、助學貸款機制,乃至整個高教內涵的教與學、可能的研究型態、如何與在地社區結合等政策與措施,我希望都能在今(2016)年底前規劃定案,未來的經費分配也能儘快到位。評鑑的部分,計畫先找對評鑑有意見的教授談,請他們提出改變評鑑架構與系統的建議,把各面向意見帶進體系;待教育部彙整意見之後,再與評鑑中心一起討論「評鑑2.0」應如何做。

由於第二週期校務評鑑已經公告將於明 (2017)年起實施,若教育部新推出的「評鑑簡 化版」或「評鑑2.0」作法對大學較有利,我贊 成讓學校自主選擇此次評鑑想採用哪一個版本, 因為校務評鑑的精神就是每個學校都與自己相 比,不做校際比較,所以無需考量不同學校採用 不同模式是否會有公平性的問題,亦無需等到下 一週期再來改變評鑑模式,這就是自由化的精 神。不過仍要考量評鑑委員的培訓措施是否來得 及;若最後來不及,但改革的原則與內涵獲得認 同,則新制延後實施亦無妨,以冤未準備到位反 而招致反效果。

教育部將明確引導大學調整自辦系所評鑑架構

至於系所評鑑,未來或可改名為「領域評鑑」, 因為國外許多大學已經不再設置系所。儘管相關 司處已規劃系所評鑑將朝大學自辦評鑑的方向推 動,但問題是大學早已習慣之前的評鑑架構,現 在教育部突然放手不管,開放讓學校自己做,結 果評鑑現場發現所有自評大學幾乎都還是依循之 前的評鑑架構辦理自評,沒有學校敢改變與突 破,則改革的美意又卡住了。

有鑑於此,我認為,教育部身為全國教育最高主導機關,必須更為主動,而不是如此被動。即使有朝一日全部大學系所都改為自評,只要執行方向不對,教育部就必須站出來,主動明確地告訴各大學,教育部期待的評鑑是什麼、哪些部分學校該做、哪些部分不必再做,提供學校參酌,引導學校調整自評架構。

我深信,高等教育是臺灣未來的希望,校園中依然臥虎藏龍。教育部會邀集更多專家集思廣益,針對未來的系所評鑑與自評、校務評鑑,以及大學教育的轉變方式,正式通告學校,再由評鑑中心協助開發評鑑模式,透過「評鑑2.0」,引領大學看到臺灣十年、二十年後的未來。